

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謝巧莉

電話：05-5522404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0418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424446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114YE38104\_1\_26144537077.pdf)

主旨：函轉114年度中華大家功德會獎學金申請案，請惠予公告  
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大家功德會114年8月25日中華大家字第1140000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能順利完成學業，並鼓勵特殊才能學生，特訂定「中華大家功德會獎學金」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- 三、補助對象：設籍並就讀於苗栗、臺中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、嘉義地區公私立高中/職、國中及五專1至3年級學生（進修部學生限民國96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），各校可於3種組別（品格獎學金、技優獎學金、學業優良獎學金）擇一提出申請，1校以1人申請為限（完全中學國、高中可各1名）。
- 四、補助金額：依照申請組別，每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5,000元或1萬元整。



五、學校推薦之學生，請檢附：申請書、收據（以上請至該會官網下載）、個人存摺封面影本、全戶戶籍謄本、個人身分證影印本、家庭突遭變故證明、113學年度獎懲紀錄，並依申請組別另附技優證明或成績單等證明文件，請於114年10月25日（星期六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寄至「408臺中市南屯區新富五街425-1號，中華大家功德會」收，逾期將不予受理。

六、本計畫聯絡人及電話：中華大家功德會吳專員，04-22492218。

正本：本縣國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（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